

证券代码：300508

证券简称：维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40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上海玲隆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15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6）。持本公司股份1,943,018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.14%）的股东上海玲隆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玲隆鲸”）计划自该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95,300股。

截至2019年6月11日，玲隆鲸减持数量已过半。现就相关减持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（%）
玲隆鲸	集中竞价 交易	2019-6-6	37.81	47,600	0.05%
		2019-6-10	37.80	138,000	0.15%
		2019-6-11	38.09	262,000	0.29%
	合计	—	—	447,600	0.49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玲隆鲸	无限售流通股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		1,943,018	2.14%	1,495,418	1.64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实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、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玲隆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东出具的《关于减持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06 月 11 日